

证券代码：871548

证券简称：佰裕科技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湖南佰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9 月 15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湖南佰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石海金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审议议案审议程序全部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2,00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湖南卓裕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购买采矿权暨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及子公司湖南卓裕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卓裕矿业”）整体规划和发展计划，公司决定由子公司湖南卓裕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通过网上挂牌竞价方式取得由湖南省自然资源厅出让的湖南省娄底市娄星区东冲矿区建筑用白云岩矿采矿权（以下简称“采矿权”或“标的资产”）。该采矿权位于娄底市娄星区蛇形山镇、万宝镇，生产规模为 200 万吨/年，出让年限 15.5 年（矿山服务年限加 1 年基建期）。

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与卓裕矿业于 2023 年 7 月 19 日完成《采矿权网上挂牌出让成交确认书》的签署，确认卓裕矿业以人民币玖仟叁佰万元整（¥9,300 万元）的报价竞得湖南省娄底市娄星区东冲矿区建筑用白云岩矿采矿权。

2023年7月24日，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示了本次交易的成交结果。根据《湖南省娄底市娄星区东冲矿区建筑用白云岩矿采矿权挂牌出让成交结果公示》，湖南省娄底市娄星区东冲矿区建筑用白云岩矿采矿权竞得人为湖南卓裕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竞得价格为9,300万元。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2,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湖南卓裕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购买采矿权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百分之五十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

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百分之五十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百分之三十以上。”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条，“计算本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比例时，应当遵守下列规定：

……（二）购买的资产为非股权资产的，其资产总额以该资产的账面值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相关资产与负债账面值的差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的资产为非股权资产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该资产的账面值、相关资产与负债账面值的差额为准；该非股权资产不涉及负债的，不适用本办法第二条第三款第（二）项规定的资产净额标准；……”

根据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出具的亚会审字（2023）第 02620015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102,535,388.11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41,161,550.71 元。

根据卓裕矿业与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签署的《采矿权网上挂牌出让成交确认书》及《湖南省娄底市娄星区东冲矿区建筑用白云岩矿采矿权挂牌出让成交结果公示》，卓裕矿业以人民币玖仟叁佰万元整竞得湖南省娄底市娄星区东冲矿区建筑用白云岩矿采矿权。成交金额占佰裕科技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合并财务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90.70%，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为湖南省自然资源厅，与佰裕科技

及卓裕矿业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关联交易。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2,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条：“公众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应当就本次交易符合下列要求作出充分说明，并予以披露：

（一）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资产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众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二）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资产权属清晰，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相关债权债务处理合法；所购买的资产，应当为权属清晰的经营性资产；

（三）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后有利于提高公众公司资产质量和增强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可能导致公众公司重组后主要资产为现金或者

无具体经营业务的情形；

（四）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后有利于公众公司形成或者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上述要求：

1、卓裕矿业通过公开竞拍竞得确定采矿权最终交易价格，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标的资产采矿权的交易价格根据湖南省自然资源厅确认的挂牌出让起始价并结合公开拍卖情况调整确定，标的资产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众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2、本次交易标的为湖南省自然资源厅通过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开挂牌出让的湖南省娄底市娄星区东冲矿区建筑用白云岩矿采矿权，截至目前，标的资产不存在抵押、质押等权利限制，不涉及诉讼、仲裁、司法强制执行等重大争议，标的资产的权属清晰，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本次交易不涉及债权债务的转移；

3、卓裕矿业通过本次交易取得采矿权后，将该采矿权作为无形资产，有助于公司加强产业延伸，持续深耕石灰石行业，增强公司竞争力，提高公司资产质量。卓裕矿业可采掘石灰石作为佰裕科技日常生产原材料，降低了营业成本，提高毛利率，同时将石灰石直接对外出售提高了营业收入，提高盈利能力，增强了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此外，本次交易采矿权还包括建筑用白云岩的开采。子公司取得采矿权后，可采掘白云岩作为砂石骨料出售，能够丰富公司产品种类，迅速扩大业务规模，提高公司的创收能力和盈利能力。本次交易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质量，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可能导致本次重组

后公司主要资产为现金或者无具体经营业务的情形；

4、本次重组完成后,公司将继续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2,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湖南佰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关于本次公司通过子公司卓裕矿业购买资产的交易事宜，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湖南佰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的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湖南佰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1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2,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湖南卓裕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与湖南省自然资源厅签署〈湖南省娄底市娄星区东冲矿区建筑用白云岩矿采矿权出让合同〉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关于本次公司通过子公司卓裕矿业购买资产的交易事宜，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同意子公司卓裕矿业与交易对手方湖南省自然资源厅签署《湖南省娄底市娄星区东冲矿区建筑用白云岩矿采矿权出让合同》。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2,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确保本次交易的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负责办理本次交易的一切相关事宜，在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许可的范围内，全权决定及办理与本次交易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宜。该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如果公司已于该有效期内取得监管机构对本次交易方案的备案，则该授权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交易完成日。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2,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湖南佰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15 日